

大安区 2020-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补短提升项目

测绘和设计单位采购更正公告（第一次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采购项目编号：N5103042024000014

采购项目名称：大安区 2020-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补短提升项目
测绘和设计单位采购

首次公告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4 日

二、更正信息

更正事项：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

更正原因：采购文件部分内容更正

更正内容：

更正一：原详细评审中人员配置“3. 项目质检负责人：具有质量管理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的得 2 分，具有质量管理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3 分，本项最多得 3 分，不提供不得分”。

现更正为：“3. 项目质检负责人：具有测绘或水利或农业农林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得 2 分；具有测绘或水利或农业农林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3 分，本项最多得 3 分，不提供不得分”。

采购人：自贡市大安区农业农村局

代理机构：自贡市锦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24 年 4 月 28 日